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 學分	一 上	一 下	二 上	二 下	可供博士班上修 (請打勾)	可供學士班上修 (請打勾)	課程分類	備註
數位健康專題討論(一)(Digital Health Seminar (I))	必	1.0	1.0				√	√	所定必修	
資訊科學特論(Special topics on information science)	必	3.0	3.0				√	√	所定必修	
數位健康專題討論(二)(Digital Health Seminar (II))	必	1.0		1.0			√	√	所定必修	
數位健康創新特論(Special topics on digital health Innovation)	必	3.0		3.0			√	√	所定必修	
碩士論文(M. S. Thesis)	必	6.0							所定必修	
合計 必修總學分		14.0	4.0	4.0						

校內注意事項

一、校級畢業規定

- (一)須完成修讀「研究倫理」0學分課程。
- (二)須通過校定碩士生英文能力鑑定標準，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(三)教學助理訓練：碩士生須完成至少1學期之教學助理訓練。

二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應修課程學分之認定依據。

數位健康創新碩士學位學程注意事項

一、數位健康創新碩士學位學程教育目標：將培養學生對於當前複雜且巨量的多種類型資料，透過人工智慧技術進行深度學習的知識探索並建立預測機制與模型，引導數據科學更貼近人類的生活，並輔導提升未來的新興科技產業。

二、

(一) 畢業學分34學分，包括必修8學分、院必修4學分、碩士論文6學分及選修16學分。

(二)

- 1. 校級必修課程：「研究倫理」0學分。
- 2. 院必修課程以下2門：  
「智慧財產權法」(課號：MGM000006，MHM000003) 2學分  
「智慧財產權與生醫產業」(課號：MGM000007，MHM000004) 2學分

(三) 畢業前，必須於相關領域研討會以壁報或口頭發表一篇，或完成投稿至國際研討會或期刊審查。

(四) 其他相關課程學分抵免須經學程主任或指導教授同意，並經數位健康創新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通過。

(五) 本學程學生須通過校定碩士生英文能力鑑定標準，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(六) 本學程學生須完成至少1學期之教學助理訓練，惟具全職工作或已具教學經驗者，經審核通過者，予以免修，務必於畢業前完成教學助理訓練並繳交證明至學程辦公室辦理認列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